

风险揭示书

农银汇理鑫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目标”的字样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一、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投资，通过控制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及基准配置比例将风险等级限制在稳健级，并力争在此约束下取得更大收益回报，实现养老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根据权益类资产的基准配置比例来界定风险水平。本基金目标是将 25% 的基金资产投资于权益类资产。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可上浮不超过 5%（即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最高可至 30%），下浮不超过 10%（即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最低可至 15%）。

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资产配置策略主要是以宏观经济分析为重点，基于经济结构调整过程中相关政策与法规的变化、证券市场环境、金融市场利率变化、经济运行周期、投资者情绪以及证券市场不同类别资产的估值及风险/收益状况等，判断宏观经济发展趋势、政策导向和证券市场的未来发展趋势，确定和构造合适的资产配置比例。

2、基金投资选择策略

（1）主动管理的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的优选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主动管理的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进行选择，精选长期业绩优胜的基金经理管理的产品。

定量分析侧重关注基金的风险收益指标、业绩排名、择时和择股能力、仓位

变动情况、行业配置情况、投资集中度、换手率、重仓证券绩效等指标。

定性分析通过对基金公司和基金经理的调研对影响基金投资管理的各个因素进行分析。侧重关注基金经理的投资理念、投资流程、投资风格等因素。

（2）债券型基金的优选策略

债券型基金的选择方面，本基金将首先根据投资范围、期限结构、信用等级等信息，对债券型基金进行分类。再综合基金的运作时间、资产规模、风险收益指标、历史信用风险事件、费率水平、申购赎回限制、运作周期等因素优选基金，进行配置。精选具有良好风险控制能力和完善投研治理水平的固定收益投研团队所管理的产品。

（3）指数基金和商品基金的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基于资产配置的结果，综合基金规模、流动性、跟踪误差、费率水平等因素，优选风格特征明确、交易成本低、流动性良好的指数基金和商品基金进行配置。

（4）货币市场基金配置策略

本基金投资货币市场基金主要以流动性管理以及降低投资组合整体波动率水平为目标。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考虑货币市场基金的规模、流动性、费率、交易方式等因素，优选货币市场基金进行配置。

（5）基金套利策略

对于在交易所上市的 ETF、LOF 等基金，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和基金公司量化研究的基础上，综合运用申赎套利、事件套利等策略，进行套利投资，以期增厚基金资产的收益。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精选个股。主要需要考虑的方面包括上市公司治理结构、核心竞争优势、议价能力、市场占有率、成长性、盈利能力、运营效率、财务结构、现金流情况以及公司基本面变化等，并对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价，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构建股票组合。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首先根据宏观经济分析、资金面动向分析和投资人行为分析判断未来利率期限结构变化，并充分考虑组合的流动性管理的实际情况，配置债券组合的

久期和债券组合结构；其次，结合信用分析、流动性分析、税收分析等综合影响确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再次，在上述基础上利用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选择被低估的债券进行投资。在具体投资操作中，基金管理人采用骑乘操作、放大操作、换券操作等灵活多样的操作方式，以期获取超额的投资收益。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的利率风险、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对收益率走势及其收益和风险进行判断。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结合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6、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对于可转债投资，本基金将采用专业的分析和计算方法，综合考虑可转债的久期、票面利率、风险等债券因素以及期权价格，力求选择被市场低估的品种，获得超额收益，具体策略包括个券精选策略、条款价值发现策略、套利策略。对于可交换债，本基金将通过对目标公司股票的投资价值分析和可交换债券的纯债部分价值分析综合开展投资决策。

（二）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不包含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30%，投资于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10%。本基金目标是将 25% 的基金资产投资于权益类资产。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可上浮不超过 5%（即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最高可至 30%），下浮不超过 10%（即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最低可至 15%）。其中，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和满足下述条件之一的混合型基金：（1）基金合同约定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60%；（2）最近四个季度报告披露的持有股票市值占基金资产比例均不低于 60%。本基金应当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若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发生变更或监管机构允许，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调整。

（三）基金收益特征

本基金作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是目标风险系列 FOF 中的稳健产品，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

（四）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沪深 300 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发布、表征 A 股市场走势的权威指数。该指数是由上海和深圳证券市场中选取 300 只证券作为样本编制而成的成份股指数。其样本覆盖了沪深市场六成左右的市值，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本基金选择该指数来衡量股票投资部分的绩效。

中证全债指数是覆盖交易所债券市场和银行间债券市场两大市场国债、金融债及企业债整体走势的指数，具有更广的覆盖面，成份债券的流动性较高，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若未来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本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或者本业绩比较基准涉及的指数停止发布或更改名称，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适当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公允价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60%的年费率计提。基金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公允价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 E 取 0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基金托管人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自动在次月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划款指令，支付时间及收款账户信息由基金管理人通过书面形式另行通知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投资于本基金托管人所托管的基金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公允价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15% 的年费率计提。基金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的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公允价值后的余额，若为负数，则 E 取 0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基金托管人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自动在次月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划款指令，支付时间及收款账户信息由基金管理人通过书面形式另行通知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基金的认购费

认购金额（含认购费）	费率
M < 50 万	0.6%
50 万 ≤ M < 100 万	0.4%
100 万 ≤ M < 500 万	0.2%
M ≥ 500 万	1,000 元/笔

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支付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4、基金的申购费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费率
------------	----

M<50 万	0.8%
50 万≤M<100 万	0.5%
100 万≤M<500 万	0.3%
M≥500 万	1000 元/笔

5、基金的赎回费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的期限最短为一年，本基金不收取赎回费用。

6、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基金的（ETF 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基金管理人不得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记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费等销售费用。

三、风险揭示

本基金作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是目标风险系列 FOF 中的稳健产品，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本基金所面临的投资组合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除投资组合风险以外，本基金还面临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特定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和其他风险等一系列风险。具体如下：

1、投资组合风险

（1）市场风险

证券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收益水平变化，产生风险，主要包括：

政策风险：因国家宏观政策（如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行业政策、地区发展政策等）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波动而产生风险。

经济周期风险：随着经济运行的周期性变化，证券市场的收益水平也呈周期性变化。基金投资于债券与上市公司的股票，收益水平也会随之变化，从而产生风险。

利率风险：金融市场利率的波动会导致证券市场价格和收益率的变动。利率直接影响着国债的价格和收益率，影响着企业的融资成本和利润。本基金直接投资于股票和债券，其收益水平会受到利率变化的影响而产生波动。

汇率风险：汇率的变化可能对国民经济不同部门造成不同的影响，从而导致本基金所投资的上市公司业绩及其股票价格发生波动，基金收益产生变化。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证券资产变现的难易程度，因市场交易量不足，导致证券不能迅速、低成本地转变为现金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投资者的集中巨额赎回，另一方面来自于其投资组合或其中的部分资产变现能力变弱所产生的风险。主要包括：

巨额赎回风险：本基金属于开放式基金，在开放式基金交易过程中，可能会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形。由于我国证券市场的波动性较大，在市场价格下跌时会出现交易量急剧减少的情形，此时出现巨额赎回可能会导致基金资产变现困难，从而产生流动性风险，甚至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额赎回或部分延期赎回。如果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在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 20% 以上的赎回申请的情形下，基金管理人有权延期办理赎回申请。具体内容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

变现风险：投资组合的变现能力较弱所导致基金收益变动的风险。当持有的部分证券品种的交投不活跃、成交量不足时，资产变现的难度可能会加大。同时，由于基金持有的某种资产集中度过高，导致难以在短时间内迅速变现，有可能导致基金的净值出现损失。

拟投资市场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不包含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股票、各类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其中公募基金认/申购赎回机制灵活，便于认/申赎。A 股换手率较高，便于买卖。货币市场工具剩余期限短、市场交易活跃，流动性高，能够满足开放期日常现金管理的需要。债券市场容量大，换手率较高，流动性良好。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债券评级制度和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对投资品种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进行持续监测，防范本基金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3）信用风险

债券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信用风险也包括证券交易对手因违约而产生的证券交

割风险。

2、操作风险

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会导致操作风险，主要包括人为错失、违法行为、未授权活动、人员流失等营运风险、技术风险和决策及程序风险等。

3、管理风险

在基金管理运作过程中，基金管理人的研究水平、投资管理水平直接影响基金收益水平，如果基金管理人经济形势和证券市场判断不准确、获取的信息不全、投资决策操作出现失误，都会影响基金的收益水平。

4、合规性风险

投资的合规性风险是指本基金的投资运作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要求而带来的风险。

5、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可能实施备用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以更好地应对流动性风险。在申购、赎回安排方面，本基金将加强对基金申购环节的管理，审慎确认大额申购申请，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

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在确保投资者得到公平对待的前提下，可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综合运用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对赎回申请等进行适度调整，作为特定情形下基金管理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辅助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延期办理巨额赎回申请；（2）暂停接受赎回申请；（3）延缓支付赎回款项；（4）暂停基金估值，当特定资产占前一估值日基金资产净值 50% 以上的，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将暂停基金估值，并采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或者暂停申购赎回的措施；（5）摆动定价，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6）启用侧袋机制。

当基金管理人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时，可能对投资者具有一定的潜在影

响,包括但不限于不能申购本基金、赎回申请不能确认或者赎回款项延迟到账等。提示投资者了解自身的流动性偏好、合理做好投资安排。

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咨询会计师事务所意见后,可以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启用侧袋机制。侧袋机制实施期间,侧袋账户份额将停止披露基金净值信息,并不得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面临无法及时获得侧袋账户对应部分的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最大化原则,采取将特定资产予以处置变现等方式,及时向侧袋账户份额持有人支付对应款项,但因特定资产的变现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变现价格也具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大幅低于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资产的估值,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实施侧袋机制期间,因本基金不披露侧袋账户的基金净值信息,即便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末特定资产可变现净值或净值区间的,也不作为特定资产最终变现价格的承诺,因此对于特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最终变现价格,基金管理人不承担任何保证和承诺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主袋账户运作情况合理确定申购政策,因此实施侧袋机制后主袋账户份额存在暂停申购的可能。

启用侧袋机制后,基金管理人计算各项投资运作指标和基金业绩指标时仅需考虑主袋账户资产,并根据相关规定对分割侧袋账户资产导致的基金净资产减少进行按投资损失处理,因此本基金披露的业绩指标不能反映特定资产的真实价值及变化情况。

6、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通过投资于不同的基金,达到分散风险的目的,但是由于各基金持有不同的证券,其结果可能导致基金中基金间接持有的证券或行业比较集中,而不能达到分散风险的效果;

(2) 实际投资管理中,各基金的信息披露信息有滞后性,基金管理人根据信息披露文件获取的信息和各基金实际的投资运作情况可能有很大差异,因此可能影响基金中基金的运作;

(3)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其他证券投资基金,相较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

证券投资基金尤其是非上市交易的证券投资基金的流动性较差，由此可能会影响本基金整体资产的流动性，极端情况下，本基金资产可能面临无法及时变现的风险；

(4) 本基金投资其他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或其他托管人所托管的基金时，需按照相关基金契约的规定，承担管理费、托管费、销售服务费、申购费、赎回费等费用（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除外），因此本基金的费用负担可能高于普通证券投资基金，由此会对基金的收益造成影响。

(5) 养老目标基金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名称中包含“养老目标”字样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且本基金非保本产品，可能发生亏损。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或投资本金不受损失。

(6) 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投资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采用目标风险策略投资，通过控制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及基准配置比例将风险等级限制在稳健级，并力争在此约束下取得更大收益回报，实现养老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本基金目标是将 25% 的基金资产投资于权益类资产。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可上浮不超过 5%（即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最高可至 30%），下浮不超过 10%（即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最低可至 15%）。各类资产的变化都可能影响到本基金业绩表现和投资者长期养老目标的实现，在极端情形下，本基金可能会出现本金亏损的情形。

(7) 持有期锁定风险

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的最短持有期，相应基金份额在一年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在一年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不能赎回或转换转出基金份额的风险。

(8) 《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的风险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的

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因此，投资者可能面临基金合同自动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9）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它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其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来自于基础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是一种以资产信用为支持的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存在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

7、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本基金法律文件投资章节有关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是基于投资范围、投资比例、证券市场普遍规律等做出的概述性描述，代表了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也不同，因此销售机构的风险等级评价与基金法律文件中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可能存在不同，投资人在购买本基金时需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8、其他风险

（1）因基金业务快速发展而在制度建设、人员配备、内控制度建立等方面不完善而产生的风险；

（2）对主要业务人员如基金经理的依赖而可能产生的风险；

（3）因业务竞争压力可能产生的风险；

（4）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可能导致基金资产的损失，影响基金收益水平，从而带来风险；

（5）其他意外导致的风险。